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实用5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篇一

房地产开发是指从事房地产开发的企业为了实现城市规划和城市建设而从事的土地开发和房屋建设等行为的总称。下面是整理的最新房地产开发流程。

最新房地产开发流程

第一部分，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准备工作

在报行政机关审批之前，房地产开发公司应办理好土地出让手续，委托有资质的勘察设计院对待建项目进行研究并制作报告书，应附有详细的规划设计参数和效果图，并落实足够的开发资金。

第二部分，行政审批部分

根据我国当前法律、法规、规章，房地产建设项目的行政许可程序一般共分六个阶段：1)选址定点；2)规划总图审查及确定规划设计条件；3)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查；4)规划报建图审查；5)施工报建；6)建设工程竣工综合验收备案。

一、选址定点阶段。此阶段一般办理以下事项：

- 1、计委审查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进行项目立项。
- 2、国土资源局进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供应方式的审查。

3、建委办理投资开发项目建设条件意见书。

4、环保局办理生产性项目环保意见书。

5、文化局、地震局、园林局、水利局对建设工程相关专业内容和范围进行审查。

6、规划部门办理项目选址意见书。

二、规划总图审查及确定规划设计条件阶段，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1、人防办进行人防工程建设布局审查。

2、国土资源局办理土地预审。

3、公安消防支队、公安交警支队、教育局、水利局、城管局、环保局、园林局、文化局对建设工程相关专业内容和范围进行审查。

4、规划部门对规划总图进行评审，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规划部门确定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条件。

三、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审查，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1、规划部门对初步设计的规划要求进行审查。

2、公安消防支队对初步设计的消防设计进行审查。

3、公安局交警支队对初步设计的交通条件进行审查。

4、人防办对初步设计的人防设计进行审查。

5、国土资源局进行用地预审。

6、市政部门、环保局、卫生局、地震局等相关部门对初步设计的相关专业内容进行审查。

7、建委制发初步设计批复，并对落实初步设计批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

8、建委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政策性审查，根据业主单位意见，核发技术性审查委托通知单。

9、建委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发出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发放《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四、规划报建图审查阶段，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1、公安消防支队进行消防设计审查。

2、人防办进行人防设施审查。

3、建委、市政部门、园林局、环保局、卫生局按职责划分对相关专业内容和范围进行审查。

4、规划部门对变更部分的规划设计补充核准规划设计条件，在建设单位缴纳有关规费后，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五、施工报建阶段，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1、建设单位办理施工报建登记。

2、建设方对工程进行发包，确定施工队伍。招标类工程通过招标确定施工队伍，非招标类工程直接发包。

3、建委组织职能部门对工程开工条件进行审查，核发《建筑

工程施工许可证》。

六、商品房预售许可阶段，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由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预售登记，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开发企业申请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应当提交下列证件及资料：

1、以下证明材料：

已交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

持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

按提供预售的商品房计算，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达到工程建设总投资的25%以上，并已经确定施工进度和竣工交付日期。

2、开发企业的《营业执照》和资质等级证书；

3、工程施工合同；

4、商品房预售方案。预售方案应当说明商品房的位置、装修标准、竣工交付日期、预售总面积、交付使用后的物业管理等内容，并应当附商品房预售总平面图、分层平面图。

七、建设工程竣工综合验收备案阶段，此阶段办理以下一般事项：

1、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建设单位提供的竣工验收报告进行备案审查。

2、财政部门对建设项目应缴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基金进行核实验收。

3、规划部门、市政部门、水利局、环保局、文化局、卫生局、公安消防支队、园林局以及其他需要参加验收的部门，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对相关专业内容和范围进行验收。规划部门根据上述部门和本部门验收情况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建委综合各部门验收、审查意见，对符合审核标准 and 要求的，出具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综合验收备案证明；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作退件处理并要求限期整改。

第三部分 房地产项目权属初始登记阶段

1、由房管局核准新建商品房所有权初始登记。

2、开发商应提交材料：

申请书；

企业营业执照；

用地证明文件或者土地使用权证；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

房屋竣工验收资料

房屋测绘成果；

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的其他文件。

房地产开发原则有哪些

1、依法在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原则。

在我国，通过出让或划拨方式依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是房地产开发的前提条件，房地产开发必须是国有土地。我国另一类型的土地即农村集体所有土地不能直接用于房地产开发，集体土地必须经依法征用转为国有土地后，才能成为房地产开发用地。

2、房地产开发必须严格执行城市规划的原则。

城市规划是城市人民政府对建设进行宏观调控和微观管理的重要措施，是城市发展的纲领，也是对城市房地产开发进行合理控制，实现土地资源合理配置的有效手段。科学制定和执行城市规划，是合理利用城市土地，合理安排各项建设，指导城市有序、协调发展的保证。

3、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

经济效益是房地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的大小，是开发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社会效益指房地产开发给社会带来的效果和利益。环境效益是指房地产开发对城市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所产生的积极影响。以上三方面是矛盾统一的辩证关系，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还会产生冲突。这就需要政府站在国家和社会整体利益的高度上，进行综合整合和管理。

4、应当坚持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原则。

即综合开发原则。综合开发较之以前的分散建设，具有不可比拟的优越性。综合开发有利于实现城市总体规划，加快改变城市的面貌；有利于城市各项建设的协调发展，促进生产，方便生活，有利于缩短建设周期，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的原则。

国家产业政策、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是指导国民经济相关产业发展的基本原则和总的战略方针，房地产业作为第三产业应受国家产业政策、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的制约。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篇二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为弘扬中华美食，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推广“_____”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包括但不限于共同投资、代理、雇佣、承包)关系。

第二条：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具有代行对方任何行为的权利。任何一方的职员不是对方的雇员，也不是对方的代理人。任何一方对对方及其劳动关系和员工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双方进行合作，甲方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1、 认同格兰仕文化；

2、 能按照双方商定的装修方案进行装修，能按照乙方的要求制作门头、灯箱、喷绘等广告设施。

3、 能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要求的开店手续和证明。

第四条：乙方向甲方提供如下支持：

- 1、 合同期间一次性免收美食店加盟费50000元；
- 2、 乙方不参与甲方_____店经营；
- 5、 乙方无偿提供格兰仕微波炉一台；
- 7、 乙方提供的电器产品在国家规定的三包期内，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
- 8、 乙方制作部分关于_____宣传单页、海报；
- 9、 乙方在媒体上对_____店给予宣传推广；
- 10、 其他事项：

第五条：甲方应该尽到如下义务：

- 1、 合法经营，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制度；餐饮合伙合同范本
- 4、 店内须积极推广光波炉的消毒杀菌功能，倡导绿色环保；
- 8、 双方协议维护乙方提供的微波炉产品，不得挪做它用，更不得单独出售、转让、赠予、质押。
- 9、 其他事项：

第六条：乙方的权力与义务

乙方不定期对甲方微波炉美食店的门头、灯箱等物品的使用进行跟踪抽查，甲方应给予配合，对不合格的地方应该根据乙方的要求进行整改。

第七条：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年后，甲方若无违法本协议的情况出现，微波炉及乙方提供其他产品的所有权转移至甲方。

3、 己方未将乙方提供的微波炉用于本协议规定的用途；

4、 甲方和乙方的竞争对手进行有关宣传、联合销售等行为时。

第九条：若甲方转让_____店，必须将微波炉一起转让，并且保证微波炉继续在美食店内使用，保证门头、灯箱设施不变。该转让包括但不限于实际经营者的变更、营业执照的变更、经营地址的变更等。

第十条：不可以抗力处理：

第十一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若在协商开始后15天内未能解决，双方同意将纠纷提交乙方住所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三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 年。

第十四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公章：_____公章：_____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篇三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须知：

一、本合同根据《^劳动法^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制定。

二、本合同书为劳务派遣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使用。

三、签订劳动合同的劳务派遣单位应当符合《民法典》、《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等规定的条件，依法取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或者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履行备案手续。

四、劳务派遣单位不得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不得派遣在校学生实习。

五、劳务派遣单位和劳动者应保证向对方提供的与履行劳动合同有关的各项信息真实、有效。

六、本合同期限不得低于二年，合同期限两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两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七、劳务派遣单位与劳动者使用本合同书订立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不需协商之处可写“无”或划掉。订立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需本人签字。

八、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张。

九、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

准确，不得涂改。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妥善保管，乙方的劳动合同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甲方应及时将签订的劳动合同文本交给乙方，并由乙方签收，甲方对已解除或终止的劳动合同文本，至少保存两年备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信息

第一条 甲方基本信息

甲方(劳务派遣单位)全 称：

住 所：

注册地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第二条 乙方基本信息

乙方(被派遣劳动者)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户籍所在地：

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现 住 址：

通讯地址：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篇四

职工（乙方）：

一、用工期限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二、用工性质及工作岗位

- 1、乙方的工作性质为临时工，不享受任何劳动法上的权利；
- 2、乙方的岗位为：厕所保洁岗位；甲方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三、工作纪律

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内，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各项劳动纪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积极完成工作。

四、工作时间与报酬

- 1、甲方保证乙方在工作期间实行五天工作制。原则上不安排乙方加班，如确因工作需要，可适当安排加班。
- 2、乙方基本报酬标准为1000/月，上班时经考核，另加月考核奖300元/月。

3、甲方按月发放报酬，每月10日前发放乙方应得的报酬。

五、工作条件

1、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发放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可以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六、协议的解除

1、在合同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

1) 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聘用条件的；

2) 患病或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工作的；

3) 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4) 无理取闹，打架斗殴者；

5) 不履行合同，不按质量要求完成工作或年度考核不称职的；

7) 严重失职，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8)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在合同期内，下列情况之一者，本人可以提出解除合同：

1) 用人单位不能按合同规定支付报酬的；

4、任何一方需要解除协议，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

七、违反协议责任

一方违反协议，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按有关政策予以适当赔偿。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办理或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期限届满自行终止。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一、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即生效。

甲方（盖章）：

年月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年月日

厂房租赁合同免费篇五

乙方：余__

1、加工厂所有的机械设备按人民币一万四千八百元整，由乙方用现金一次性买断，但乙方必须在原场地经营，不得转移场地及机械设备。

2、如三汉港汽车站需要大理石加工厂搬迁，则乙方必须请甲方有偿提供经营场地，如甲方无法提供经营场地，则乙方必须迁出以下协议中所规定的七乡镇。

3、乙方在经营期间，甲方不可在土塘，杭桥，三汉港，阳峰，

大沙，西源，周溪等七乡镇再经营大理石加工业务。

4、如乙方在经营一段时间后，想出让加工厂设备，必须首先征询甲方意向，如甲方同意接手，则乙方必须按此协议原价无条件转给甲方，如甲方不想接手，则由乙方自由处理，但乙方出手后，无论接手方是甲方还是其他人，乙方今后均不得在土塘，杭桥，三汊港，阳峰，大沙，西源，周溪等七乡镇重操大理石加工业务，否则甲方有权干涉，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

5、协议自签订之日起，乙方必须每年上交人民币四千元创业费给甲方，此款在协议签订之日付币贰千元，今后乙方必须在每年的公历二月一号和八月一号各付人民币贰千元给甲方。

6、今后乙方在经营期间的场地费，水电费，工商管理费及税务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此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敬请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甲方：

乙方：

经场人：